薛城区临城街道办事处文件

临办发〔2025〕7号



关于印发《临城街道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村(居)、企业,有关单位:

根据省、市、区安委会办公室部署要求,街道办事处制定了《临城街道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全街道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和实际工作,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附件: 1、临城街道安全隐患排查台账

临城街道办事处 2025年2月28日

临城街道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 实施方案

按照《临城街道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实施方案 (2024-2026年)》部署安排,结合我街道实际,制定临城街 道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实施方案如下:

一、总体目标

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深入落实全国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和省、市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动员会议部署,按照《临城街道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6年)》安排,利用本年度时间,坚决整治安全隐患,建立健全消除事故隐患、解决问题的制度机制,有效防范遏制安全事故发生。

二、重点任务

(一)开展全面排查。各村(居)、各有关部门要充分发挥好引领带头作用,加强部门协调、发动基层组织、督促社会单位,合力推进安全排查检查。要结合季节性、阶段性、行业性特点和各类隐患暴露出的问题,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和"谁主管谁负责、谁审批谁负责、谁监管谁负责"的原则,精准排查和解决安全隐患,常态化开展排查和防控工作,制定风险管控清单,落实管控责任措施,确保各类风险在控可控。

- (二)多措并举整治。各村(居)、各有关部门要采取集中检查、交叉互查、约谈警示等形式,综合运用法律、行政、经济、技术、舆论等方式,督促坚决整改到位。对自查发现的风险要制定管控措施、落实风险管控责任,对排查的事故隐患要立即整改,暂时不具备整改条件的,按照整改资金、责任、时限、措施、预案"五落实"要求限期整改。
- (三)实施综合治理。各村(居)、各有关部门在全面排查、严格整改的同时,派出所、应急办、综合执法中队、市场监管所等负有监管责任的部门和街道消防工作站,要常态化开展日常安全检查,对整改完毕的单位、场所开展"回头看",严防问题隐患反弹。
- 1、危险化学品领域。盯紧"两重点一重大"的生产装置和储存设施,严控特殊作业、检维修、开停车等关键环节安全管理,严格落实防冻防凝防泄漏等冬防措施,严查规章制度不落实、安全设备维护不到位、高危区域人员聚集等突出问题。强化停产企业和试生产企业安全监管,实施动态管理。认真贯彻落实《枣庄市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常态化开展烟花爆竹联合"打非"专项行动,按照"全覆盖、零容忍、严执法、重实效"总要求,在街道范围内严厉打击涉烟花爆竹非法违法行为。(牵头单位:应急办;责任单位:各村居,经发办)
- 2. 消防安全领域。严查劳动密集型企业、高层建筑、商业综合体、仓储物流等重点场所,重点排查整改责任不落实、防

范措施不到位等突出问题。深入排查群租房、老旧小区、"三合一、多合一"等重点场所隐患,全面整治日常消防安全管理不到位、消防设施未保持完好有效、疏散通道和安全出口不畅等突出问题。紧盯仓储物流等火灾高风险单位,开展部门联合执法。持续开展打通消防"生命通道"集中整治行动,全面整治人员密集场所影响逃生和灭火救援的门窗铁栅栏、防盗网等障碍物,占用、堵塞、封闭疏散通道、安全出口等问题。(牵头单位:消防站;责任单位:各村居,各负有安全生产监管职责部门)

- 3. 燃气领域。推进燃气安全"十大攻坚行动",强化餐饮企业、养老院、医院、学校等重点场所燃气安全整治,确保"用气无隐患、有隐患不供气"。加快治理燃气管网"带病运行"隐患,推进老旧管网更新改造。加强管道设施巡线检漏,严防第三方施工破坏燃气管道。(牵头单位:城建办;责任单位:各村居,各负有安全生产监管职责部门)
- 4. 养老机构。加强消防安全、施工安全、用水用电用气安全等环节风险的安全检查和评估,重点整治违规使用易燃可燃材料装饰装修、违规电气焊作业、消防设施故障停用等突出安全隐患。加强养老机构安全管理业务培训,重点培训《养老机构消防安全管理规定》、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应急处置知识技能等。(牵头单位:民政办;责任单位:各村居,派出所、城建办、消防站)

- 5. 教育领域。严查校舍及附属设施安全,加强对教室、宿舍、食堂、图书室、实验室等重点场所的排查,重点整治用火用电设施设备监管不严,消防设施缺失、损坏、过期,消防通道堵塞,安全出口不畅等安全隐患,防范和治理火灾事故隐患,确保生命通道畅通。严查校园安全防范设施建设,完善人防物防技防手段,推进校园周边安全综合治理,规范校园周边交通、治安、文化、市场环境秩序,保障师生人身安全和学校安全稳定。(牵头单位:教育办;责任单位:各村居,派出所、文化站、综合执法中队、消防站、市场监管所)
- 6. 建筑施工领域。严查高支模、深基坑、脚手架和起重吊装等危大工程风险隐患,以及防护不到位、违规违章作业等突出问题。严格落实冬季施工安全措施、预防基坑坍塌"十必须"、预防高处坠落"四必须、三严禁、五不登"、市政工程有限空间作业规范等规定,督促严格混凝土浇筑、模板拆除等关键工序管理,严防盲目抢工期赶进度,确保停工复工安全。(牵头单位:城建办;责任单位:各村居,各负有安全生产监管职责部门)
- 7. 交通运输领域。聚焦各类运输工具驾驶员等关键岗位人员行为,深入开展隐患排查治理,严查"两客一危一货一面""三超一疲劳""带病运营"等风险隐患和非法违规行为。强化铁路沿线综合环境安全、公路临水临崖、急转陡坡、马路市场等重点部位安全防范。实施道路交通安全专项行动,动态开

展农村三轮车、面包车"三见面一建档"行动,持续开展公路平交路口安全隐患治理,落实学校周边交通安全各项措施。(牵头单位:派出所、道路办;责任单位:各村居,教育办、农机办、综合执法中队)

- 8. 工贸行业。对监管职责界定不清的生产经营单位逐一上门到户核查登记,明确责任划分,完善信息台账;要加大对安全意识薄弱、不放心企业的检查频次,持续开展打非治违工作,强化"厂中厂"排查。要严防寒潮低温、冰冻雨雪衍生老旧厂房垮塌、厂区车辆伤害等风险;严查金属冶炼、粉尘涉爆、涉氨制冷、有限空间作业等企业重大事故隐患;排查工贸企业涉危化品储存使用等突出风险,强化危险作业安全管控及特种作业人员安全管理,扎实开展事故类比排查和警示教育,及时消除问题隐患,严防各类事故发生。(牵头单位:应急办;责任单位:各村居,经发办)
- 9. 医疗行业。建立健全常态化安全隐患排查制度,建立和完善"医疗卫生机构自查、部门抽查、第三方检查"制度。严格规范实验室操作规程,加强易燃易爆易制毒和有毒物品安全管理。严查在建基建项目、实验室、压力容器、应急疏散通道等重点场所和部位,切实消除安全隐患。(牵头单位: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责任单位:各村居,派出所、城建办、临城市监所、消防站)
 - 10. 文化旅游领域。开展区域内游乐设施等旅游新业态项

目的隐患排查。加强室内密闭文旅场所的消防安全隐患排查,确保消防通道畅通、消防设施设备维保到位、工作人员应急技能掌握熟练。加强对营业性演出活动的现场监管。(牵头单位:文化站;责任单位:各村居,派出所、道路办、临城市监所、消防站)

11. 危险废物领域。组织开展危险废物隐患排查整治,持续强化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严厉查处危险废物非法倾倒、填埋等违法行为。督促危险废物经营单位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坚持问题导向,加强企业安全防控,落实"有清单、有措施、有整改、有档案"闭环管理要求。(牵头单位:环保办;责任单位:各村居,派出所)

其他各行业领域,都要结合实际明确排查整治重点,落实安全防范措施。

- (四)强化警示教育。各村(居)、各有关部门要通过广播、电视、报纸、网站等传统媒体和各类新媒体平台,广泛宣传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的重要意义,普及安全管理常识,引导广大群众共同维护安全形势。及时转发安全典型案例专题片,发动基层力量上门做好群众工作,讲清利害关系和法律责任,推动以案示警、以案为戒、以案促改。
- (五)强化熟悉演练。各村(居)、各有关部门要进一步 修订完善各级各类应急预案,健全完善应急预案体系,聚焦重 点区域、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针对可能出现的极端情况,制

定具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的应对措施,做到各要素、各环节全覆盖。要按照实际要求,加大应急演练工作力度,提高演练频次,提升演练质效,特别是对重点场所、重要时段、特殊岗位,组织开展常态化、实战化应急演练,通过应急演练发现问题,解决问题、补齐短板,指导实践。

三、措施方法

(一)宣传告知,专业培训

- 1. 宣传告知。各村(居)、各有关部门要积极做好各类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推广宣传工作,要采取政策宣讲、问题曝光、案例警示等多种形式,抓好专项治理基层动员,引导单位群众充分认识治理的必要性,增强参与的主动性。
- 2. 专业培训。各村(居)、各有关部门要分类分批,组织本单位一线检查人员,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业务培训和政策宣讲,统一认识、统一标准,切实提升发现和解决问题的能力,提高风险隐患排查整改质量。

(二) 摸排建账,清仓见底

3. 单位自查自纠。各单位要认真对照法律法规、制度规定、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及"三大行动""六大工程"年度计划,深入开展自查自纠,逐一梳理落实情况,加强问题整改。要组织专门力量,督促指导本系统以及本行业领域生产经营单位开展自查自纠,及时补齐短板,完成既定任务,夯实安全监管基础。

- 4. 属地全面摸排。各村居要坚持"属地为主"原则,聘请专业服务机构等专业力量,对辖区安全隐患开展全面摸排,切实摸清本辖区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情况,确保清仓见底、对账销号。
- 5. 行业重点摸排。各行业部门要按照"谁主管谁负责、谁审批谁负责、谁许可谁负责、谁靠近谁负责"原则,落实条线监管责任,分级发送风险提示函、工作建议书,组织本行业、本系统集中开展排查。对新设立、验收合格、投用营业的单位,变更行政许可审批、备案、承诺事项的单位,及时纳入整治范畴,实现滚动摸排、动态更新。

(三)整治销账,形成闭环

- 6. 推进重大事故隐患动态清零。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要对本单位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情况每季度至少带队开展1次专项检查(高危行业领域每月至少1次),建立健全完善重大事故隐患自查自改常态化机制。各村(居)、各有关部门要健全重大事故隐患审核把关销号机制,加大挂牌督办和专业指导力度,实行"监管人员+安全专家+企业负责人"现场核验、三方确认模式,确保重大事故隐患闭环整改销号。
- 7. 严格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各村(居)、各有关部门要突出危化品、交通、消防、建设施工、燃气、工贸、民爆、文化旅游、特种设备、油气管道、农业机械、教育、医疗、电力、民政、体育等重点行业领域,围绕10项重点检查内容,

督促落实企业主体责任。

8. 落实安全生产非法行为整治。按照有关要求,突出城市社区、市区镇村交界地带、偏僻场所、废弃厂房、出租屋等重点区域和危化品、烟花爆竹、燃气、交通运输、特种设备、油气管道等重点行业领域,开展非法生产经营场所集中排查整治活动"回头看",严查非法"小化工""小作坊""黑窝点",对排查发现的问题隐患跟踪督办,确保整改一个销号一个。

(四) 常态推进、长效管理

- 11. 压实责任。各村(居)、各有关部门要坚决克服麻痹、松懈心理和厌战情绪,切实加强专项行动的组织领导,严禁放松标准和搞形式、走过场。对隐患特别突出、违法行为特别严重的,各村(居)、各有关部门要及时召开隐患整改现场警示会、约谈会,督促落实整治责任措施,形成强大整治声势。
- 12. 规范管理。督促指导多业态混合生产经营场所、外租外包场所确定责任人对共用的疏散通道、安全出口进行统一管理,推动产权单位、出租单位、使用单位、物业服务企业将疏散通道管理作为重点管理事项,建立巡查检查、清理管控、宣传教育等制度,及时发现、劝阻、制止违法违规行为。
- 13. 常态清理。要深刻汲取相关事故教训,紧盯重点、难点和薄弱点,靶向施策、精准发力。要聚焦商业综合体、高层建筑、老旧小区、仓储物流等重点场所,全面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要广泛发动居民群众举报身边涉及安全隐患问题和违

法行为, 完善核查奖励制度, 形成共治共享工作格局。

14. 培训演练。督促指导社会单位结合实际制定应急预案,组织全体员工进行安全培训,开展应急防演练,确保员工应当知晓本场所危险性,会报警、会扑救、会组织逃生和自救。

四、时间安排

- (一)部署推进阶段(2025年3月1日前)。各村(居)、 各有关部门要结合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全面发动本辖区、本行 业领域力量,调度推进工作落实,推动自上而下形成共识。
- (二)排查整治阶段(2025年3月1日至2025年12月)。 以村居为单元,开展全面排查,按照整改难易程度,分类制定 年度计划,科学确定整治目标,逐年推进整治攻坚。分类分批 开展业务培训,讲清检查重点和工作方法,努力消除一大批涉 及安全隐患问题。
- (三)巩固提升阶段(2025年12月底前)。坚持边整治、 边调研、边总结,对存在的普遍性、系统性问题进行梳理研究, 健全完善确保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的检查指南和长效机制。

五、工作要求

(一)坚持统筹推进。要将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与安全 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等重点任务统筹结合。强化系统治理、 综合治理、源头治理、依法治理,推动解决影响安全隐患的深 层次突出问题。坚持宣传教育与隐患整治、监管执法一体化推 进,实现整治效果和社会效果相统一。 (二)强化信息报送。各村(居)、各有关部门要建立健全信息共享、情况通报、联合检查等联动机制,及时梳理总结专项整治典型经验和存在问题,定期反馈工作情况,街道办事处将及时跟进督导,开展现场核查,进行工作通报。各村(居)、各有关部门要加强信息报送,于每周三上午12点前将相关工作情况统计表报送至街道应急办邮箱(1cyjb@zz.shandong.cn)。

临城街道安全隐患排查台账

单位(村居):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序号	排查区 域/场 所名称	业主姓名	联系方式		存在隐患													
				灭火器		疏散指示 标志		安全通道		逃生窗口 (二楼及 以上)		三合一场		违规用火用电用 气		其他		排査人员
				有	无	有	无	畅通	堵塞	有	无	是	否	有(具体描述)	无	有	无	

备注:

- 1. 灭火器隐患: 1-2 间门店且小于 100 平方, 每层应设置 2 具 4KG 干粉灭火器
- 2. 其他隐患: ①废弃场所 ②非法生产经营场所 ③ 其他领域隐患, 若发现以上情况, 填报其前方序号即可
- 3. "三合一"场所: 是指住宿与生产、仓储、经营一种或一种以上使用功能违章混合设置在同一空间内的建筑。